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且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时终止基金合同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次事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	A类：A001431 C类：C0022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合同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18年9月7日，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应终止《基金合同》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财产清算安排

1、本基金最后一个运作日为2018年9月7日，自2018年9月8日（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起进入清算程序，届时本基金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出及转换转入等业务，并且之后不再恢复。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及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5、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一接管基金；
-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 （4）制作清算报告；
-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 （7）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6、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

（二）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分别计算方正富邦优选灵活A份额和方正富邦优选灵活C份额各自的应计分配比例，并据此按方正富邦优选灵活A份额和方正富邦优选灵活C份额各自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四）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

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五）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四、特别提示

1、本公司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基金财产清算报告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布，并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约定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关注基金清算的相关后续公告。

2、投资者可以登录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或者拨打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8-0990进行相关咨询。

3、本公告解释权归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在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8年9月10日起本公司部分基金在东海证券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且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东海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定投
1	方正富邦科创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001	是
2	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002	是
3	方正富邦新蓝筹市场基金	A类：730003 B类：730003	是
4	方正富邦科创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078 C类：000078	是
5	方正富邦科创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078 C类：000078	是
6	方正富邦科创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001	是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东海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参加东海证券公告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请以东海证券所示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重要提示

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等业务的手续费。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东海证券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东海证券的有关公告。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资产运作的风险，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9531-4008-888-588

公司网址：www.longone.com.cn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 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8年9月1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中信建投证券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明细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A	000548	华夏蓝筹核心A	000015
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C	000549	华夏蓝筹核心C	000016
华夏蓝筹核心	000549	华夏蓝筹核心	000015
华夏蓝筹核心	000014	华夏蓝筹核心	000015

如上述基金暂停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当基金恢复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时，投资者可在中信建投证券办理该业务。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流程规则等请遵循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中信建投证券的有关规则。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关于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山西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招商基金旗下基金代理销售年度框架协议》，自2018年9月10日起山西证券开放代理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150）的认/申购、赎回等业务。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流程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china.com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费）

3、销售机构各服务网点及网址：

销售机构	网址	客服电话
山西证券	www.sxjz.com.cn	968379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转让公告

重要提示
股票简称：吉恩3（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退市时的股票简称为“退市吉恩”，证券代码为“600432”）

股票代码：400069
开始转让日：2018年9月12日
转让首日报价区间：人民币1.31元/股至1.45元/股

转让方式：每星期一、三、五集合竞价转让一次。
公司可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仅限于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流通股股份。公司退市时的流通股股份总额1,603,723,916股，截至2018年9月6日（指刊登本公告的前两个工作日）已办理确权手续的为414,744,181股，股份确权率为25.86%。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恩镍业”）股票已于2018年7月13日起终止上市，根据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2018年4月27日与吉恩镍业签订的《推荐恢复上市、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东北证券将于2018年9月12日起为吉恩镍业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提供股票转让服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在转让吉恩镍业股票前，须到东北证券或其他可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从事经纪业务的主办券商所属营业部办理股份确权及托管手续，并开立资金账户，有关事项请详见刊载于2018年7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n）上披露的《关于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确权公告》。

此外，吉恩镍业目前仍有部分OTC（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沪股通投资者，在进入A股交易系统后，OTC可以持有吉恩镍业股票，无法交易，待各方技术系统准备就绪后，可以交出吉恩镍业股票；沪股通投资者持有的吉恩镍业股票进入A股交易系统后暂不交易。

二、在2018年9月7日（含9月7日）之前办理了确权的股份，自2018年9月12日（开始转让日）开始可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2018年9月10日（含9月10日）之后办理确权的股票，通常在办理确权手续两个转让日后才能转让。

三、投资者欲了解吉恩镍业的有关资料，请查阅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披露的相关信息。

四、股票转让

截止本公告日，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情况及有关公告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公告编号2018-032）。

（二）关于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4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盐官支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1,100,000.00元投资保本保证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9月6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1,100,000.00元，并收到理财收益182,283.29元。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天数	赎回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收益率
浙江农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支行	海宁农商银行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201801000000）	200,000,000.00	325	2018年12月20日	2018年11月20日	4.75%
浙江农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支行	浙江农村农商银行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201801000000）	60,000,000.00	200	2018年10月20日	2018年10月20日	4.71%
浙江农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支行	浙江农村农商银行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201801000000）	60,000,000.00	100	2018年8月25日	2018年12月10日	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三、在确保不变相变相募集资金用途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届时公司将根据购买情况及时予以公告。

四、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9,000,000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未超过董事会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0日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之内，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流动性较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财务负责人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一、购买理财产品实施情况

2017年12月至至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已持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一）购买已到期理财产品及其赎回情况

附件二：
关于终止中欧鼎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重要提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欧鼎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欧鼎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中欧鼎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终止基金合同相关事项需本人提出书面意见和授权他人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如存在无法获得相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情形。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本基金管理人应当自通过之日起十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在生效后即可执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终止基金合同方案要点

1.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2.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3.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4.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5.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6.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7.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8.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9.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10.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11.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12.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13.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14.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15.基金合同终止公告生效后公开公告的基金运作
根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0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2016年8月就该宗地上西区综合楼及1-9号车间共计23,123.27平方米的土地签订了《房屋先租后让合同》，自2016年3月24日起至2021年3月23日止。前述合同约定前5年土地租金为470万元，土地总价为2,380万元；房屋租金360.18万元，房屋总价为1,800.89万元。若年租期满后未达成相关开发条件的，允许公司续租一次，但续租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年租金按照前5年平均年租金缴纳，达到项目开工建设条件后，公司可向国土资源局申请受让该地块，并由海宁市盐官镇人民政府办理上述房屋的房产证、产权证，其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和房屋总价扣除已缴纳的前期租赁款。

公司于2018年9月6日，达到建设要求并竣工验收后，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与海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合同（出让合同）》，以自筹资金1,910万元人民币购买坐落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天德社区2号（原电报局西区区块）51,88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保障公司募投项目“LED绿色照明节能结构组件项目”、“绿色照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